

## 一、學期期間：指導教授名單通知書及同意書

(註冊組/表格下載/研究所-學籍相關表件)

## 二、申請口試：

(一)繳交系辦：以下表件請於口試前 30 天前送系辦，以利系辦作業得以於口試

前 20 天送註冊組(第 2 學期結束日為 7 月 31 日)

- 論文考試申請書 - 請於「**教務資訊系統**」線上登錄申請
- 學術倫理證明(請於系統上傳，並提供紙本)
- 發表壁報證明文件
- 論文口試委員聘函(由教務資訊系統-下載單面列印)
- 學分審查表(系辦提供)
- 口試委員資格條件會議紀錄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表(系辦提供)
- 考試場地借用(自洽系辦登記)

## (二)口試當日用表

- 口試評分單(註冊組/表格下載/研究所-**碩士或博士班**論文考試相關表件)
- 口試論文審核頁(註冊組/表格下載/研究所-**碩士或博士班**論文考試相關表件)
- 學位考試費用印領清冊(系辦提供)
- 口試紀錄表(系網頁下載)

## 三、口試結束，繳交系辦：

- 論文考試結果通知書  
(註冊組/表格下載/研究所-**碩士或博士班**論文考試相關表件)
- 學位考試費用印領清冊
- 口試紀錄表
- 論文送系辦 1 本，圖書館 2 本

## 四、離校申請：

- 研究生畢業離校手續單
- 離校前需進行論文原創性比對

## 五、離校：

- 至註冊組領取畢業證書(第 2 學期最後離校日期 8 月 31 日)